

大丰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级等保项目
(二次)

竞争性磋商文件

招 标 人：盐城市大丰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招标代理机构：江苏中线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四年十一月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二次）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ZXHDL2024117
2. 项目名称：大丰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级等保项目（二次）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 最高限价：6万元
5. 资金来源：财政
6. 采购内容：提供大丰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级等保服务；具体详见采购需求。
7. 服务期要求：合同签订后 25 日历天内完成全部工作内容
8. 质量要求：相关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包括但不限于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监管部门有关标准规范，标准不一致的，以最高标准为准。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投标人须具有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
2. 投标人须具有公安部第三研究所颁发的《网络安全等级测评与检测评估机构服务认证证书》；
3. 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
4. 企业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违法违规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
5. 投标人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良好的经营状态，有提供优质服务的专业技术能力。
6. 投标人应保证招标人在使用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和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一律由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
8.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一次招投标活动中，投标人或者成交候选人因正被列为失信被

执行人，导致其资格审查不通过或者被取消成交候选人资格、成交供应商资格的，不因其之后失信信息被撤销或更正而改变已经作出的决定，以投标截止日期当日查询的记录为准。

9. 本次招标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10. 投标申请人应当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的各项条件。

11. 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

注：上述内容由投标人自行核实，报名及下载招标文件时无需提供证明材料。但中标后，招标人有权要求中标人提供上述证明材料，如发现无法满足上述条件的，招标人将有权取消其中标人资格，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该给予招标人相应的赔偿。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4 年 11 月 18 日至 2024 年 11 月 25 日。

2. 地点：大丰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http://ggzy.dafeng.gov.cn/dfweb>）。

3. 方式：

在大丰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http://ggzy.dafeng.gov.cn/dfweb>）中本项目招标公告的附件区域，自行下载招标文件。

投标供应商通过其他渠道获取的与本项目采购相关的资料，采购人一律不予承认且不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责任。

售价：0.00 元

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启时间和地点（不见面开启）

1.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发送响应文件加密压缩包至 346499624@qq.com 邮箱，投标人无需到达开启现场。

2.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11 月 28 日 14 时 30 分，逾期递交的响应文件拒绝接受。

开启时间：2024 年 11 月 28 日 14 时 30 分

开启地点：盐城市大丰区丰华国际大厦 4 楼开标一室

3. 如潜在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操作，将自行承担所产生的风险。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对投标申请人的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获取招标文件时不进行任何审查，由意向投标人自行判断是否符合投标资格。

2. 本招标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3. 本招标项目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发布媒介：大丰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http://ggzy.dafeng.gov.cn/dfweb>）。

4. 投标前请关注大丰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及时了解项目的“答疑补充”等情况。

5. 本招标项目采用不见面开启：

参照《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深化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整合共享指导意见的通知》（国办函〔2019〕41号）等文件精神，全面逐步推行不见面投标开启等招投标活动。本项目开启方式为不见面开启。开启当日，投标人无需到达开启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PC端或移动端的“腾讯会议”及相应的配套硬件设备参加开启会议。

①参加会议的方法：电脑或智能手机可以搜索下载并安装“腾讯会议”，注册完成后点击“加入会议”，输入会议号“915-915-498”“您的姓名”按“单位简称+授权委托人姓名”格式填写，然后点击“加入会议”。会议系统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10分钟开放，不得因未能观看到视频直播对开启会议提出质疑。

②投标人必须在“递交截止时间”后10分钟内（14:30-14:40），使用发送响应文件的邮箱将压缩包的解密密码发送至指定的邮箱（346499624@qq.com），邮箱发送主题上标明“***公司大丰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级等保项目（二次）响应文件解密密码”字样；或在腾讯会议室聊天框发送密码。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招 标 人

招 标 人：盐城市大丰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联系地址：盐城市大丰区飞达东路100号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电话：0515-83927236

2、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江苏中线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盐城市大丰区东方一号创意小镇9-1号楼409室

联 系 人：王桂强

联系电话：0515-66882258-9-840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盐城市大丰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1.3	招标代理机构	江苏中线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1.4	项目名称	大丰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级等保项目（二次）
1.2.1	资金来源	财政
1.2.2	出资比例	100%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详见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
1.3.2	服务期要求	详见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
1.3.3	质量要求	相关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包括但不限于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监管部门有关标准规范，标准不一致的，以最高标准为准。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见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联合体
1.9.1	踏勘现场	由意向投标人自行组织，充分了解实际使用环境及特点。
1.10	投标预备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
1.11	偏离	<input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允许：具体详见招标文件相关要求。
2.1.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它材料	无
2.2.1	要求招标人澄清招标文件截止时间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5 天前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时间	投标人自行网上查询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时间	投标人自行网上查询
3.1.1	响应文件的组成	响应文件一般包括资质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详见投标人须知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3.1.3	须提交核验的原件材料	详见投标人须知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3.2.2	投标报价要求	固定总价报价包干方式，是投标人承诺的质量目标和项目完成时

		<p>间内为完成招标文件所确定的招标范围的全部内容的全部价格体现。投标人应充分考虑为完成上述内容所必须的包含人员工资、加班费、等保服务费、工作人员差旅费、各项福利、劳动保障、餐费、员工补助、工作人员必要的住宿费、办公费、论证费、管理费、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服务所需的仪器设备、各类耗材、公共耗能费、利润、税金、本项目招标代理费、服务期内政策调整风险费等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费用。投标人中标后投标报价不再调整。投标人应承担其参加本次招标活动自身所涉及的一切费用，无论投标结果如何，招标人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同时，除非合同条款中另有规定，否则，投标人所报价格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p> <p>竞争性磋商最后一轮报价：本次响应报价实行二轮报价，原则上第二轮报价为最终报价。</p>
3.2.3	最高投标限价	6 万元
3.3.1	投标有效期	<u>60</u> 日（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3.6.3	响应文件数量	中标后，中标人须打印纸质版响应文件正本 <u>1</u> 份；副本 <u>4</u> 份
4.2.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地点	<p>时间：2024 年 11 月 28 日 14 时 30 分 00 秒</p> <p>地点：发送响应文件加密压缩包至 346499624@qq.com 邮箱，投标人无需到达开启现场。</p>
4.2.3	是否退还响应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相关原件资料除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5.1	开启时间和地点	<p>开启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p> <p>开启地点：盐城市大丰区丰华国际大厦 4 楼开标一室</p>
8.1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成交供应商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推荐 1-3 名成交候选人
8.3	履约保证金	无
9	收费标准	本项目招标代理费向中标单位收取，招标代理费参照苏招协【2022】002 号文件规定的服务招标收费标准的 30% 向中标人收取；请投标人考虑在投标报价中，但不单列，自行分摊至投标报价单价、合价中。
10	付款方式	<p>本项目无预付款，中标人完成全部工作内容并经验收合格无任何问题后，一次性无息付清。</p> <p>成交供应商提交成果后向招标人申请付款时，须提供完整的费用明细和相关的书面材料。成交供应商应出具在税务部门开具的正式税票。</p>

特别提醒：

招标人会根据招标需要，可能会不定期在大丰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http://ggzy.dafeng.gov.cn/dfweb/>）。发布该项目补充答疑等澄清修改文件，请各

投标人自行网上查询，未能及时查阅响应而影响投标的，结果由投标人负责。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招标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服务期限、质量要求及验收规范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招标项目的服务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招标项目的质量要求及验收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的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本项目招标人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招标人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标段的监理人；
- (3) 为本标段的代建人；
- (4) 为本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5)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的；
- (6)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7) 与本标段的其他申请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的；
- (8) 与本标段的其他申请人之间存在控股、管理关系或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关系的；
- (9)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招标人不组织投标人踏勘现场，投标人可以自行对工程施工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勘察，以获取编制响应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所有资料。施工现场的联系方式见须知前附表。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施工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招标人现有的能使投标人利用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本项目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1.11 偏离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响应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1.12 转包与分包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及分包。

1.13 特别说明：

▲1.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的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在同一招标项目中同时投标。

▲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

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3.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成交供应商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49条之规定双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组成

2.1.1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采购需求;
- (6) 响应文件格式;
-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2.1.2 根据本章第1.10款、第2.2款和第2.3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相互之间发生矛盾时,以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招标人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5天前以“补充答疑”的形式在大丰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http://ggzy.dafeng.gov.cn/dfweb/>)。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5天前,招标人可以以“补充答疑”的形式在大丰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http://ggzy.dafeng.gov.cn/dfweb/>)上修改招标文件。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5天,且修改内容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3. 响应文件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3.1.1 响应文件包括资信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

(1) **资信文件**包括下述材料复印件（复印件须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投标时需提供证书和资料：

- a、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 b、公安部第三研究所颁发的《网络安全等级测评与检测评估机构服务认证证书》。

(2) **商务文件**应包括如下内容：

- a、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b、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有授权)；
- c、投标函；
- d、诚信投标承诺书；
- e、投标报价明细表；
- f、商务条款偏离表；
- g、人员情况；
- h、投标人根据评标办法认为应该提供的其它资料。

(3) **技术文件**应包括如下内容：

- a、由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及招标文件采购需求及评标办法自行编制。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应包含本招标文件中的全部内容所需的所有费用。

3.2.2 投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具体规定进行报价。

3.2.3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2.4 计价方式

投标人投标报价包括招标文件所确定的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内容，以及投标人为完成上述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具体包括人员工资、等保服务费、加班费、工作人员差旅费、各项福利、劳动保险、餐费、员工补助、工作人员必要的住宿费、办公费、论证费、管理费、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服务所需的仪器设备、各类耗材、公共耗能费、利润、税金、本项目招标代理费、服务期内政策调整风险费等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费用。投标人中标后投标报价不再调整。

投标人应承担其参加本次招标活动自身所涉及的一切费用，无论投标结果如何，招标人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除非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修改，投标人应按招标人提供的采购需求中列出的项目填报单价和合价。每一项目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投标人未填报项目清单中列出的项目的单价或合价的项目，在项目实施后，招标人将不予支付，并视为该项费用已包括在其它有价款的单价或合价内。

投标人应自行到项目现场踏勘以充分了解项目实施地点位置、情况以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合同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项目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3.3.1 条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应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

3.4 磋商保证金

按苏财购[2020]52 号文《关于做好政府采购支持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本项目不需要缴纳磋商保证金。

3.5 资格审查资料

投标人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应按照本章 3.1 的要求提供资料。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提交备选投标方案。

3.7 响应文件的编制

3.7.1 响应文件应按“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7.2 响应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响应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

4. 投标

4.1 响应文件的标记

4.1.1 响应文件所有材料必须使用压缩工具（例：360 压缩、WinRAR 等）打包加密在同一个压缩包中。该压缩包须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在本项目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递交且到达招标人指定的邮箱 346499624@qq.com（投标人的递交时间以到达招标人指定邮箱 346499624@qq.com 的时间为准）。招标人收到的邮件中有且只能有一个附件（即，上述已加密的压缩包文件）。响应文件不符合上述规定的将被拒绝接收。

4.1.2 邮件中建议标明手机联系号码，便于代理公司及时联系投标人。

4.1.3 邮件中建议标明投标人名称、所投项目名称。

4.1.4 投标人应合理安排响应文件制作时间，提前递交响应文件，以确保响应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且到达招标人指定的邮箱。

4.1.5 同一投标人在本次招标项目中只能使用同一个电子信箱地址递交响应文件。若多个邮箱地址递交同一响应文件的，则以首次递交响应文件的邮箱地址为准。投标人确需使用其它电子信箱地址的，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向招标人或代理公司作出书面说明，得到招标人或代理公司允许后，方可更换电子信箱地址。

4.1.6 到投标截止时间止，招标人收到的响应文件少于 3 个的，招标人将依法重新组织招标。

4.2 响应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4.2.2 投标人递交响应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4.3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响应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响应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的要求签字或盖章。

4.3.3 修改的内容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响应文件应按照本章的规定进行编制、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4.4 不予接收的响应文件

4.4.1 未按本章第 4.1.1 款规定提交的响应文件，招标人有权不予接收。

4.4.2 未按规定获取招标文件而来投标的，招标人有权不予接收。

4.4.3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招标人不予接收；对在争议时间点接收的响应文件，后被认定逾期送达的，视同不予接收。

5. 开启

5.1 招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开启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启。开启时，投标人不需出现在开启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 PC 端或移动端的“腾讯会议”及相应的配套硬件设备参加开启会议。

5.1.1 参加开启会议的方法：

（1）投标人投标截止时间前须通过电脑或智能手机搜索下载并安装“腾讯会议”，完成注册。

（2）投标截止时间前 10 分钟，招标代理工作人员将开启会议系统，各投标人登入腾讯会议后点击“加入会议”，输入会议号“915-915-498”，“您的姓名”按“单位简称+授权委托人姓名”格式填写，然后点击“加入会议”。

5.1.2 因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启模式，故招标人特别说明如下：

（1）投标人响应文件的编制和递交，应依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如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递交响应文件，将可能导致废标，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负。特别说明：由于本项目时间紧、任务重，因某种原因无法在规定的时间内递交响应文件的，视同放弃此次投标机会，不得向招标人、监管部门、招标代理机构等所有相关部门追责。

（2）开启时间前 10 分钟，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提前进入开启会议系统，播放测试音频，各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于规定时间内进入开启会议系统收听观看实时音视频交互并及时在讨论组中反馈，未按时加入开启会议系统的或未能在开启会议系统内全程参与交互的，视为放弃交互和放弃对开启全过程提疑的权利，投标人无法看到唱标、开启结果等实时情况，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3）开启全过程中，各投标人参与远程交互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应始终为同一个人，中途不得更换，在废标、澄清、提疑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投标人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将均被视为是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投标人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抵赖推脱，投标人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4）为顺利实现本项目开评标的远程交互，建议投标人配置能够实现远程音视频通话的高配置笔记本电脑或手机，进入开启会议后确保网络通畅、稳定，为保证交互效果，建议投标人选择封闭安静的地点参与远程交互。因投标人自身软硬件配备不齐全

或发生故障等问题而导致在交互过程中出现不稳定或中断等情况的,由投标人自身承担一切后果。

(5) 友情提醒: 投标人如对上述腾讯会议软件等有疑问的, 请尽早和软件公司的服务人员或其他专业人员联系, 他们会根据投标人要求, 提供必要的培训和技术支持。

腾讯客服联系方式: 0755-83765566

招标代理业务技术支持联系人: 王桂强 联系电话: 0515-66882258-9-840

5.2 开启程序

5.2.1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启:

- (1) 宣布开启纪律;
- (2)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 (3) 宣布相关参会人员姓名;
- (4) 检查响应文件的提交情况;
- (5) 开启会议结束。

5.2.2 投标人对开启有异议的,应当在开启会议内提出,招标人应当当场作出答复,并作好记录;如无法现场答复的,可转交磋商小组予以解决。未提出异议的视为认同。任何单位和个人在开启结束后就开启提出的异议或投诉将不予受理。

6. 评标

6.1 磋商小组的组建

6.1.1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2/3。采购人代表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加本部门或本单位采购项目的评审。采购代理机构人员不得参加本机构代理的采购项目的评审。

6.1.2 对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以及情况特殊、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评审专家的,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采购人可以自行选定评审专家。

6.2 资格审查

6.2.1 由磋商小组对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资格。

6.2.2 合格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进入磋商阶段。

6.3 磋商及评审

6.3.1 磋商

6.3.1.1 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

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6.3.1.2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将同时通知所有资格审查合格的供应商。

6.3.1.3 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6.3.1.4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小组未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变动，则无需供应商重新提交响应文件。

6.4 符合性审查

6.4.1 由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对经资格审查合格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即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只有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才能进入最后的报价，参与后续评审。

6.5 报价

6.5.1 通过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小组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6.5.2 当磋商小组未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变动，如供应商提交的最后报价高于该供应商响应文件中已有的报价，则最后报价无效。供应商未能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有效最后报价的，则响应文件中已有的报价视为该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参与评审打分。

6.5.3 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但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以及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2家。

7. 保密

7.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组织开展竞争性磋商，并采取必要措施，保证磋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7.2 在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供应商确定或成交候选人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供应商向采购人和磋商小组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

7.3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不对未成交供应商就评审过程以及未能成交原因作出任何解释。未成交供应商不得向磋商小组组成人员或其他有关人员索问评审过程的情

况和材料。

8. 评审程序

8.1 响应文件的澄清

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将质询被授权人，要求其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8.2 比较与评价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当所有最后磋商报价均与最高限价异常接近，经磋商小组认定明显缺乏竞争时，磋商小组可以否决所有响应文件，由采购人重新组织采购。

9. 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且在处罚期内。

10.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11. 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可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确认，并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2. 错误修正

响应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 12.1 报价明细表总价与投标报价明细表汇总数不一致的，以报价明细表为准；
- 12.2 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12.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12.4 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响应文件的投标报价，投标人同意并签字确认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具有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3. 无效标书条款

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属于重大偏差，视为未能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应当作为无效投标予以否决：

- (1) 响应文件中的投标函未加盖投标人的公章；
- (2) 响应文件中的投标函无企业法定代表人（或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印章（或签字）的；
- (3) 投标人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或招标文件要求的；
- (4) 响应文件技术规格中一般参数超出招标文件允许偏离的最大范围或最高项数的；
- (5) 投标报价高于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的；
- (6) 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响应文件，或在一份响应文件中对同一招标货物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为最终报价的，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除外；
- (7) 与招标文件提供的采购需求内容的不响应或无法满足的；
- (8) 响应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的，或交货期达不到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要求；
- (9) 明显不符合技术规范、技术标准的要求的；
- (10) 响应文件提出的项目验收、服务响应、价款结算和付款方式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招标人不能接受；
- (11) 不同投标人的响应文件出现了磋商小组认为不应当雷同的情况的；
- (12) 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14. 重新招标

本项目因第一次招标时提交响应文件的投标人不足三家，项目废标，发布第二次招标信息。在第二次招标时，提交响应文件的投标人为两家时，将转为竞争性谈判。

15. 评标结果公告

15.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

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成交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与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相同的发布媒介上公告中标结果。

15.2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评标结果公告期间向招标人提出异议。招标人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在作出答复前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16. 合同授予

16.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外，招标人依据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成交供应商。

国有资金占控股或者主导地位的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如需），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磋商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招标。

16.2 成交通知

招标人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16.3 履约保证金

无

17. 签订合同

17.1 招标人和成交供应商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

17.2 发出成交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成交供应商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损失。

18. 纪律和监督

1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众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1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18.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1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18.5 投诉

18.5.1 本项目的招投标工作在盐城市大丰区财政局的监督下进行，并接受社会监督。

18.5.2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如认为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依法先向招标人提出质疑，对质疑回复不满意的，向盐城市大丰区财政局投诉。任何以口头形式提出的询问、质疑、投诉等，都不予答复。

质疑：投标人对招标活动提出疑义，在开启前若质疑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不得超出质疑期，若超出质疑期对招标文件提出疑义，招标采购单位将不予受理；

在评标结束（中标结果公示后）质疑范围为除招标文件以外的招标活动，若在中标结果公示后，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招标采购单位、招标采购监管部门将不予受理；

投诉方面：具体投诉期限及处理办法，请登录大丰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查阅。

特别提示：政府采购类项目投诉须先向采购单位（业主）提供质疑，若对采购单位（业主）的答复不满意，再进入投诉程序。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磋商小组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1-3 名成交候选人。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招标人采用抽签的方式确定。最低报价及任何单项因素的最优均不是中标的必要条件。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磋商小组首先对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审查其响应文件中的资信文件是否满足本项目要求；

2.1.2 有无计算上的错误、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总体编排是否有序、判断其内容是否详实可靠、响应文件签字盖章、响应文件的组成、响应文件及报价唯一、交付使用期、质量要求等方面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是否在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

2.1.3 在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就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说明（授权代表签名有效）并提供相关资料。

2.2 详细评审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分细则	分值
1	投标报价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30	30
2	业绩	投标人提供自 2021 年以来承担与本项目类似业绩的，每提供一个得 2 分，最高得 6 分。 以提供业绩合同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评分依据，否则不得分。	6
3	综合实力	投标单位未被国家及地方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工作协调小组办公室或等级保护主管部门通报及处罚，提供书面声明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得 10 分，未提供声明不得分。	10
4	人员服务能力	本项目拟派的项目组成员中具有信息安全等级测评师（高级）的，得 2 分；具有信息安全等级测评师（中级）的，得 1 分；最高得 2 分。 注：以上所涉及的证书需提供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所涉及项目组成员提供自本项目投标截止之日起（当月不算）向前半年任意 1 个月在该单位参保缴费清单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未提供不得分。	2

5	工作方案	<p>投标人根据项目需求编制等保测评工作方案[a.测评方法（5分）、b.测评内容（5分）、c.测评流程（5分）、d.测评关键点（5分）、e.项目组织机构及其职责安排（5分）、f.项目进度计划安排及管理（5分）、g.质量管理措施（5分）]</p> <p>投标人应在响应文件中设置专节来对上述内容作出响应性说明，每缺一项说明扣相应分值，评标委员会根据项目的实施需求和各投标人提供的方案内容进行综合对比，对每项中出现一处不完善或不合理扣减0.5分，直至扣完为止。</p>	35
6	应急及故障处理预案	<p>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编制应急及故障处理预案[a.应急措施（5分）、b.应急保障人员安排（5分）、c.故障处理预案（4分）]</p> <p>投标人应在响应文件中设置专节来对上述内容作出响应性说明，每缺一项说明扣相应分值，评标委员会根据项目的实施需求和各投标人提供的方案内容进行综合对比，对每项中出现一处不完善或不合理扣减0.5分，直至扣完为止。</p>	14
		<p>投标人具有紧急现场支持能力，能够承诺提供3小时内到达现场提供技术支持的得3分；能够承诺提供现场技术支持，但到达现场时间超过3小时的得1分；未承诺提供现场技术支持的得0分。</p> <p>以投标人提供的承诺书（格式自拟）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评分依据。</p>	3

说明：

1. 供应商的最终总得分为上述评分因素的总和。

投标报价是中标的一个重要因素，但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2. 评委应记名打分，打分未记名的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办法打分的，一律按无效打分处理。取所有评委的有效分值进行计分、汇总；各项汇总时，每大项记分保留三位小数（第四位四舍五入）；总得分汇总时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3. 评标程序

3.1 评标准备

3.1.1 磋商小组成员到达评标现场时应在签到表上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3.1.2 磋商小组成员首先推选一名磋商小组负责人，负责评标活动的组织领导工作。

3.1.3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向磋商小组提供评标所需的信息和数据。磋商小组负责人应组织磋商小组成员认真研究招标文件，未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评标的依据。

3.2 初步评审

3.2.1 磋商小组依据本章第2.1款规定的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

3.2.2 响应文件不符合本章第2.1款评审标准的，属于重大偏差，视为未能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应当作为无效投标予以否决。

3.2.3 对照投标人须知 6.5 款，响应文件有上述情况之一，视为未能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凡招标文件未明确标明无效标条款的，磋商小组不得作为判定无效投标的依据。

3.2.4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磋商小组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

(1) 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5 只有通过初步评审的响应文件才能进入详细评审。

3.3 详细评审

3.3.1 在详细评审发现符合“无效标书条款”的，应当作为无效投标予以否决，其投标报价亦不作为评标基准价的依据。

3.3.2 磋商小组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3.3.3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4 响应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4.1 在评标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响应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磋商小组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4.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4.3 磋商小组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3.5 推荐成交候选人

3.5.1 磋商小组在推荐成交候选人时，应遵照以下原则：

磋商小组按照最终得分由高至低的次序排列，并根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成交候选人数量，将排序在前的投标人推荐为成交候选人。

招标人有权在中标公示期间、签约前后等任何环节对相关资料的真实性进行核验，如发现提供虚假资料采购人将依法取消其中标资格。

3.6 提交评标报告

磋商小组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评标报告应当由全体磋商小组成员签字，并于评标结束时抄送有关行政监督部门。

4. 通用评标规则

4.1 评标程序

资质标、商务标、技术标应分别评审，评审后不得更改。

4.2 计价文件评审规定

磋商小组认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有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时，应当要求投标人以书面方式作出澄清，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后再进行认定。

4.3 打分

评委应记名打分，打分未记名的和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打分办法打分的，一律按无效票处理。设区间计分项的，其计分包括区间两端值。评审过程中，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如发现响应文件无相关资料、数据的，经磋商小组认定，可确定其该项不得分（即取消保底分值）。

4.4 争议处理

评标中发生重大情况或重大争议，需要进一步调查了解、协调处理的，现场监督人员报招标投标管理部门同意后可暂时休会，待有关问题得到澄清后再行复会。休会期间，所有招投标资料一律封存档案室，所有与会人员一律不得泄露评标情况。

4.5 违法违规行

在招投标过程中发生行贿受贿、扰乱招投标活动秩序及其他严重违法违纪行为的，一律取消有关责任人参与招投标活动的资格；影响评审结果的，应宣布评审结果无效。

4.6 其它

在评审过程中，一旦发现招标文件中发现以下现象的，经磋商小组认定，删除该项评审或记分。

- (1) 招标文件内容中某项条款，有明显倾向或歧视的；
- (2) 招标文件内容中某项条款有多种解释的。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甲方：盐城市大丰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乙方：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本项目评标结果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服务内容

详见采购需求。

第二条 合同价款

本合同项下服务价款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小写）_____元，价格包括为完成本项目全部内容所需费用的全部价格体现。具体包括人员工资、等保服务费、加班费、工作人员差旅费、各项福利、劳动保险、餐费、员工补助、工作人员必要的住宿费、办公费、论证费、管理费、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服务所需的仪器设备、各类耗材、公共耗能费、利润、税金、本项目招标代理费、服务期内政策调整风险费等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费用。

第三条 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关于文件和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四条 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甲方应向乙方提供的全部资料及乙方提供的全部成果资料其版权归甲方所有，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转让或提供给第三方使用。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接受本合同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乙方及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第五条 质量保证

乙方提供的服务必须全部达到招标文件各项要求，国家或行业有规定的，还要符合相应规定。服务期满前，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提供完整的文档资料，并配合甲方做好与本项目相关任务的衔接工作。

第六条 服务期限和项目验收

- 1、服务期限要求：合同签订后25日历天内完成全部工作内容
- 2、项目验收：

2.1 甲方依法组织履约验收工作。

2.2 甲方在组织履约验收前,将根据项目特点制定验收方案,明确履约验收的时间、方式、程序等内容,并可根据项目特点对服务期内的服务实施情况进行分期考核,综合考核情况和服务效果进行验收。乙方应根据验收方案内容做好相应配合工作。

3.3 对于实际使用人和甲方分离的项目,甲方邀请实际使用人参与验收。

3.4 如有必要,甲方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第三方专业机构及专家参与验收,相关意见将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

3.5 甲方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乙方的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甲方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验收小组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存档备查。

3.6 验收合格的项目,甲方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验收不合格的项目,甲方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乙方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甲方将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第七条 合同款支付

本项目无预付款,乙方完成全部工作内容并经验收合格无任何问题后,一次性无息付清。

乙方提交成果后向甲方申请付款时,须提供完整的费用明细和相关的书面材料。乙方应出具在税务部门开具的正式税票。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完成时间:乙方应在响应文件承诺完成期限前完成全部工作内容,并经相关部门验收合格,不能按期完成的,每拖延一天罚款1000元。

2、项目实施过程中,如果达不到承诺质量目标,无法满足甲方的使用需求,乙方必须无偿整改达到承诺质量目标,另按合同价款的5%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直接从项目结算价款中扣除。由此造成的时间延误将不予顺延,给甲方造成实际损失的还将承担经济赔偿责任。

第九条 安全责任

1、乙方必须按安全操作规程要求进行管理,必须确保安全,对出现的各类安全事故负全部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而发生的一切经济损失。

2、如乙方发生安全事故不及时妥善处理，引起纠纷或诉讼，甲方有权扣留其未付合同价款用于支付事故处理费用。

第十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除《政府采购法》第50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2、除发生法律规定的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外，甲乙双方不得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乙方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保证金不予退还，在三年内不得参加大丰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

第十一条 合同的转让

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二条 争议的解决

1、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采取以下第（1）种方式解决争议：

（1）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向盐城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裁。

2、在仲裁期间，本合同应继续履行。

第十三条 诚实信用

乙方应诚实信用，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和承诺履行合同，不向甲方进行商业贿赂或者提供不正当利益。

第十四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本合同协议书；成交通知书；招标文件及招标答疑文件；投标书及其附件；各类规范文件；双方有关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3.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有关部门审批，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4.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5. 本合同正本一式五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两份；代理方一份。

甲方：

乙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廉 政 合 同

甲 方：盐城市大丰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乙 方：_____

为强化抓源治本工作力度，从制度机制上进一步规范集体性建履约行为，杜绝不廉洁行为，特制定本合同，双方遵照执行。

1、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政策及各项廉政规定，恪守职业道德规范。

2、甲、乙双方在具体履约行为中，必须严格遵守招投标法规定的原则、方式、程序，保证公平、公正、公开。

3、甲、乙双方不得相互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及其他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4、甲方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不得以任何形式或名义索要、接受乙方的现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和其他馈赠礼品；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或名义向甲方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评标人员赠送现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和礼品或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利益。

5、甲方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不得以任何形式或者名义接受乙方的宴请、请购、旅游、健身和其他娱乐活动；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或名义邀请甲方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请吃、请购、旅游、健身和其他娱乐活动。

6、甲方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不得以打“业务牌”等形式变相接受乙方的钱物；乙方不得以打“业务牌”的形式向甲方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变相送钱物。

7、甲方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不得在乙方报销应由个人支付的费用或领取报酬；乙方不得为甲方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报销应由个人支付的费用或发放报酬。

违约责任：

1、甲方发生违约行为，一经查实将视情节轻重对直接责任人进行严肃处理并追究主管人员的责任。

2、乙方发生违约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将其列入“黑名单”在一定范围内公布，三年内不得参加甲方辖区内的政府采购。

3、甲、乙双方所签定的廉政合同的时效与采购合同时效等同。

甲方(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人(签名): 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乙方(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人(签名): 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第五章 采购需求

一、服务内容

二级等保服务		
序号	系统名称	服务要求
1	盐城市大丰区公共资源交易业务系统	完成二级等保服务并通过相关部门验收
2	盐城市大丰区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	

二、拟派项目组成员最低配置要求：

拟任岗位	数量	备注
项目负责人	1 人	
项目组成员（除项目负责人）	不少于 2 人	

注：上述最低配置要求为本项目最低拟派**项目人员数量要求**，投标人可根据评标办法的相应评分角度自行提供相应的人员及个人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拟派项目组成员须提供自本项目投标截止之日起（当月不算）向前半年任意 1 个月在该单位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封面

(项目名称)

响 应 文 件

投标人（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由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自行编制。

格式一：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于此

投标人（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格式三：

投标函

（招标人名称）：

根据贵方为（项目名称）项目招标采购货物及服务的招标文件，签字人（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响应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所附投标报价明细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服务的投标总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
2. 我方承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 25 日历天内完成全部工作内容，实施和完成各项任务。
3.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有关澄清和补充说明（如果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 本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开启日起 60 个日历天。在这期间，本响应文件将始终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并可随时被接受。本次招标文件和本响应文件（含承诺书）将作为买卖合同的附件。
5. 我方愿意向招标人提供与本次招标的相关资料，并对其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
6. 我方将严格履行本响应文件中的全部承诺和责任，并遵守招标文件中对投标人的所有规定。
7. 我方完全理解招标人有保留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根据磋商小组的意见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的权力，并完全理解招标人对此无解释的义务。
8. 我方完全理解招标人不一定接受投标价最低的投标。
9. 我方承诺在此次招标过程中涉及的一切应当保密的事项，不向任何第三方泄露，否则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10. 如果我方中标，我们将按招标人要求的时间节点供货，并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11. 与本次投标有关的一切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邮件：_____

投标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四：

诚信投标承诺书

（招标人名称）：

我代表_____（投标人）自愿参加_____（招标项目名称）的投标，严格遵守招投标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并郑重承诺：

（一）本单位递交的资格审查文件、响应文件中的所有资料都真实可信，没有弄虚作假；

（二）不组织、不参与串标围标，没有出借或挂靠资质等违法违规行为；

（三）拟派的投标项目组成员符合法律法规和地方的相关规定及招标文件的约定。中标后，绝不违法分包、转包；

（四）本单位如有涉及招标投标方面投诉举报，本人将在投诉书上签字，否则，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或招标人可以不予受理；

（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有关文件的规定。

如果出现违反上述承诺内容的行为，本人及本公司愿意接受招标人或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的任何处罚。

特此承诺。

投标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五：

投标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二级等保服务					
序号	系统名称	服务要求	数量	单价 (元)	总价 (元)
1	盐城市大丰区公共资源交易业务系统	完成二级等保服务并通过相关部门验收	1项		
2	盐城市大丰区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		1项		
投标总价（元）					

投标人名称： 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_____（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七:

人员情况

项目人员配置情况表

类别	职务	姓名	职称	学历	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项目负责人								
...								
...								

注：以上表格格式行、列可增减。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